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5,346,682.64 | 1,698,966.19 | 214.70 |
| 营业利润 | 278,863.78 | 341,892.02 | -18.44 |
| 利润总额 | 278,687.63 | 343,256.12 | -18.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8,873.38 | 177,871.89 | -21.9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32 | 0.44 | -27.2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28 | 15.02 | -5.74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4,041,670.83 | 11,787,672.22 | 19.1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1,933,703.12 | 1,380,176.03 | 40.11 |
| 股本 | 494,062.92 | 425,919.46 | 16.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3.91 | 3.24 | 20.68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公司母公司作为投资控股型公司，未从事任何经营业务，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从事保险、医药、化工业务，其中保险业务收入占到公司主营业务收入99%以上，公司保险业务由控股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主要经营为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公司化工业务由全资子公司荆门天茂化工有限公司进行，主要产品为聚丙烯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医药业务由全资子公司湖北百科亨迪药业有限公司进行，主要产品为布洛芬原料药的生产和销售。

2、报告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2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81,434,599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805,778,965.95元。其中增加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681,434,599.00元，增加资本公积4,124,344,366.95元。

3、报告期主要科目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1) 营业总收入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6 年 3 月 16 日起本公司将国华人寿纳入合并报表。故本公司 2016 年营业总收入只包含国华人寿从 2016 年 3 月 16 日后的营业收入。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主要原因为 2016 年 3 月 16 日起本公司将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2016 年 3 月 16 日前本公司持有的国华人寿 7.14%的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增加了 2016 年净利润约 4.8 亿元，而本期没有该项收益。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7 年 10 月 18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81,434,599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844,999,998.8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805,778,965.95 元。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2017年12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预减公告》，预计2017年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3亿至14.3亿。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2017年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为13.89 亿，与前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尚未经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1日